

高青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二次会议代表建议批评和意见纸

提建议人：

姓名	代表团	详细通讯地址	电话号码
毛晨晨	芦胡	高青县高苑东路1号	13255335028

题目： 关于促进房地产市场振兴发展的建议

理由： 中央出台系列刺激房地产市场加快发展的决策措施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迫切需要，民生保障问题的切实需求。当前，我县房地产市场萧条低迷，市场和房地产开发企业信心不足，若干利好政策亟需加快落实，要破解困局，除房地产企业自身的努力，建议政府从以下几个方面持续发力，才能有效推动房地产市场的振兴发展。

1. 以“有解”思维解决影响项目开工的前置手续问题。

建议将土地污染状况调查、文物考古勘探、水土保持等，一并由政府牵头处理。这样做，一是节约审批时间，提高审批效率，

二是杜绝第三方漫天要价、牟利成风。所需费用打包计入土地成本，真正体现政府的服务职能，同时确保企业拿地即开工。

2. 实事求是^{办理}房地产业项目开发意见书，如装配式建筑，要因地制宜，一城一策，一项目一策，包含做装配式的如公建项目，可做装配式。不适合做装配式的如民用住宅，可以不做。坚决防止任何项目搞“一刀切”。另外，装配式建筑的配套支持政策应跟上落实，这样才能实现“保交房”目标。

3. 提前谋划各项基础设施配套工程。一是市政配套如道路、学校（幼儿园），应提前规划实施也可委托企业代建。二是水电暖气等配套工程确保到达项目红线，决不能因配套工程不到位影响项目小区的竣工交房。

4. 迅速行动抓紧落实中央关于支持房地产发展的若干政策。政府要督促处理意见：

附注：请用钢笔或毛笔写，字迹清楚，一件一事。

年 月 日收到